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聯絡人：林宛宜  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34  
傳真：08-7322450  
電子信箱：a252001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3001049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（）  
附件：如文（376530000A113001049401-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3年臺灣網路成癮防治專業人員初階培訓教師  
課程實施計畫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課程為讓學校人員具備網路成癮專業知識，及參與完  
訓後具備網路成癮相關基礎背景知識，爰與臺灣網路成癮  
防治學會合作辦理培訓課程。

二、課程內容：

（一）課程時間：113年7月10日（三），上午8時20分至下午5  
時。

（二）地點：本府南棟301會議室。

（三）參加對象：本縣高國中小教師，預計100人，額滿截  
止。

（四）研習期間需簽到（退）單，全程參與者依規定核給研習時  
數8小時研習數。惠予工作人員以及參訓教師公（差）  
假。

（五）培訓證書：全程參與者且完成後測測驗，始核發培訓證



明書，遺失恕不補發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屏東縣新園鄉瓦礫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縣長 周 春 米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

訂

線

# 屏東縣 113 年臺灣網路成癮防治專業人員培訓\_教師初階課程

## 實施計畫

### 一、 目的:

為讓學校人員具備網路成癮專業知識，及參與完訓後具備網路成癮相關基礎背景知識，與臺灣網路成癮防治學會合作辦理培訓課程，增進向學生衛教網路成癮相關議題的能力，並有效運用至教學實務現場。

二、 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灣網路成癮防治學會

三、 日期：113 年 7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08：20~17：00。

四、 地點：本府南棟 301 會議室（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 527 號）

五、 參加對象：本縣高國中小教師，預計 100 人，額滿截止。

六、 研習期間需簽到(退)單，全程參與者依規定核給研習時數 8 小時研習數。

七、 培訓證書：全程參與且完成後測測驗，始核發培訓證明書，遺失恕不補發。

八、 報名方式：請參加人員於 7 月 3 日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本次研習不接受現場報名，請提前報名。

## 九、 課程內容：

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主持人
113 年 7 月 10 日 (三)	08：20—08：30	報到	
	08：30—08：40	長官致詞	屏東縣政府 教育處長官
	08：40—10：20	學生網路成癮型態問題與成因	臺灣網路成癮防治 學會講師
	10：20—10：30	休息	
	10：30—12：10	學校網路成癮團體設計與實作- 一、二級預防與生態系統合作	臺灣網路成癮防治 學會講師
	12：10—13：30	午餐、休息	
	13：30—15：10	網路成癮的腦部結構及心理困擾	臺灣網路成癮防治 學會講師
	15：10—15：20	休息	
	15：20—16：10	網路成癮的診斷與就醫- 醫療與學校的合作指南	臺灣網路成癮防治 學會講師
	16：10—16：50	<b>測驗</b>	
	16：50—17：00	簽退、賦歸	

- (一) 本活動遇自然災害，屏東縣政府宣布不上班不上課，活動則取消辦理，不另公告。若課程時間、地點有變更，將另行通知，務必正確填寫聯絡資訊。
- (二) 本課程於現場會有影音錄製、播放、拍照等之需求，並供現場或日後宣傳、核備等使用方式，參與之學員經報名後則視為同意。
- (三) 會議冷氣開放請自行攜帶禦寒衣物。
- (四) 為響應環保，請參加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及環保碗筷。